



八五普法在河北

让法治信仰根植凤城人民心中

——唐山市“八五”普法工作侧记

□ 本报记者 吴艳丽 刘卫峰

“法律不仅约束每个人的行为，更能真正帮助解决人们实际生活问题！”12月4日，唐山市民张丽微在路北区吾悦广场参与国家宪法日集中普法活动后，发自内心地说。“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唐山始终紧扣时代脉搏、锚定群众需求，持续深化普法实践，推动法治理念从纸面走向地面，走进群众心里，落地生根。

高位统筹构建大普法格局

唐山市委、市政府始终高度重视普法工作，将其纳入法治唐山建设总体规划和社会发展规划，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该市制定通过了《唐山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和《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为普法工作指明了方向。

作为普法主管机关，唐山市司法局牢牢扭住责任落实“牛鼻子”，全力推动形成“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各方协同、全社会参与”的大普法格局。通过推行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明确各方职责，压实工作责任。同时，持续建强普法队伍，全市现有普法讲师团成员529名、普法志愿者1.7万余名，“护未天使”“木兰有约”等特色团队活跃一线，深入机关、乡村、社区、学校，让法治声音传遍每个角落。

分类施策展现普法新气象

“我考上卫校了，毕业后要做一名护士！”今年夏天，小明（化名）紧握手握录取通知书难掩喜悦之情，这既是全省首家未成年人专门教育学校——唐山启明学校以法治护航失足青少年重启人生的鲜活见证，更是唐山精准施策、

差异化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的生动注脚。

唐山市坚持因人施策、精准普法，面向领导干部、青少年、基层群众等重点群体开展差异化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

聚焦“关键少数”，强化依法履职能力。唐山市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作为重中之重，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推动“关键少数”带头学、全员覆盖系统学；制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健全年度述法机制，实现市县乡三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年终结述法全覆盖；连续24年组织国家机关公职人员法律知识考试，年均参考超6万人，有力促进行政执法水平提升。

守护“未来多数”，筑牢青少年法治根基。唐山市着力构建全方位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体系，推动出台全国首部设区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地方性法规《唐山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完善制度保障。全市1600余名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履职，共青团唐山市委将宪法宣传纳入“青春守护计划”，市检察院“护未天使”团队深入偏远学校履职。

赋能乡村振兴，培育基层法治力量。唐山市扎实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全市建成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235个、村（居）工作站6094个，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深入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推行“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模式，累计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3万余名，引导群众依法办事、依法维权。

创新驱动擦亮特色品牌

“AI工具让我们清楚了经营中的法律边界，今后能更规范地服务顾客。”迁安市马兰庄司法所重点推广“迁晓法AI”智能法律助手，精准破解商户“遇事难题无处问”的困境，当地超市负责人的一席话，正是唐山市推动科技赋能普法的生动体现。

唐山市持续深化普法形式创新与载体拓展，着力打造辨识度高、影响力强的特色普法品牌，让法治宣传更接地气、更聚民心、更具活力。该市以“每月一主题”清单化普法为抓手，常态化开展国家宪法日、民法典宣传月等主题活动，全方位扩大普法覆盖面与受众群；主动拥抱新媒体新技术，打造“唐小司”“唐小朗”特色普法品牌，依托微信、抖音等平台创作、推送通俗鲜活的普法微视频，让法律知识可感、易懂、易用。

在特色普法名片打造上，唐山深挖本土资源、因地制宜创新实践：乐亭县依托李大钊纪念馆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打造“红色法治”沉浸式课堂，让法治精神与红色基因同频共振；遵化市创新“法治+文旅”融合模式，在长城旅游公路、稻梦庄园布局“法治文化长廊”，让游客在休闲观光中潜移默化浸润法治文化。

文化浸润深植法治信仰

“这样的普法太对胃口了！”12月4日晚，西南交通大学唐山研究院礼堂内座无虚席，反诈题材电影《孤注一掷》在这里热播，引发观众的共鸣。

唐山持续深化“文化惠民·与法同行”活动，组建260支流动电影放映队扎根社区、乡村、企业一线，将法治微视频与经典影片同步展播，让群众在光影熏陶中轻松学法律、知风险。法治文艺演出更成为普法“活载体”，专兼职文艺团体深耕本土创作，既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更让法治知识随欢声笑语浸润人心。

唐山深耕法治文化建设，推动法治元素深度融合公共空间、嵌入日常生活，以润物无声之势培育全民法治信仰。全市累计投入超千万元，建成法治主题公园、文化广场及宣传教育基地等各类阵地并实现全域覆盖，通过法治漫画墙、主题橱窗、特色雕塑等具象化载



图为迁安市揭晓区域普法动漫形象“迁晓法”，为普法工作添活力。

体，将宪法条文、法治格言、典型案例转化为可观可感的场景内容，让群众在休闲娱乐中潜移默化接受法治熏陶。其中，李大钊纪念馆获评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丰南运河教育基地跻身省级示范行列，成为传播法治精神、涵养法治素养的重要阵地。

精准普法赋能基层治理

普法工作的深入推进，有力提升了唐山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成果显著，唐山累计创建国家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9个、省级203个。迁安市五重安镇万宝沟村、迁西县滦阳镇铁门关村的创建经验，成功入选“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十佳案例”；丰南区杨贵庄村的创新实践更被纳入全国司法行政案例库，成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的鲜活样板。

法治政府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丰南区获评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迁安市、路南区、滦州市、曹妃甸区、滦南县5个县（市、区）获评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市生态环境局推出的“以非现场执法监管创新数字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实践、丰南区打造的“全要素、全链条、智能化、一站式矛盾纠纷综合化解平台”，以及市应急管理局构建的“防灾减灾救灾的唐山模式”3个项目获评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滦州市茨榆坨镇、遵化市苏家洼镇获评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乡镇，形成了多点突破、整体提升的良好局面。

从“普及法律常识”到“培育法治信仰”，从传统宣传到智慧普法，从制度构建到文化浸润，唐山以持续深入的法治实践回应时代要求，用精准有效的普法服务激活治理末梢。如今，700多万群众在日常生活中感受到法治温度，在参与中增强法治认同，自觉守法成为社会风尚。

诉求无声 回应有情

□ 武智红 苑文波 王艺华

近日，顺平县公证处联合特教学校老师，为自幼患有听力及语言障碍的小刘破解沟通难题，高效办理了析产协议公证，让他感受到了公证便民服务的温度与速度。

原来，小刘与母亲两年前共同购买了县城某小区的一套房产，现在小刘专程从打工地山东威海请假回来，想提前与母亲就该房产的共有比例达成协议并办

理公证，再拿着公证书去办理不动产证。

公证员从小刘父母口中得知，小刘接受过特教教育，有一定的阅读能力并能够书写文字。但如果不会手语，仅能通过微信聊天打字、点头、摇头、摆手等肢体语言与其进行简单的沟通，无法深入交流。

为完成公证审查程序，充分探究小刘申办该公证的真实意思表示，确保其理解析产协议公证的法律意义并知晓其享有的权利

和义务，公证员专门聘请了县特教中心的董老师担任小刘的手语翻译，全流程参与公证办理。

在办理过程中，董老师实时将告知书、询问笔录及协议条款中较为专业、抽象的内容转化为小刘熟悉的手语进行了准确地传达，并协助公证员对小刘办理析产协议公证是否出于自愿、是否受到他人的胁迫以及对协议条款是否清楚且无异议等关键内容进行了确认。公证处还采取录像、拍照方式，对董老师用手语为小

刘全文翻译析产协议的环节进行了全程记录，确保了公证程序的规范、透明和可追溯。专业力量的介入为整个工作流程提供了高公信力背书，有效避免了沟通的片面性和潜在争议。

经过近两个小时的努力，公证员克服听力及语言障碍带来的沟通不便，为小刘母子顺利办理了公证手续，小刘当场就拿到了公证书。公证员的专业与温情，既坚守了公证质量底线，又彰显了法治人文关怀。

行唐县诉调对接中心倾心调解 助受伤工人拿到赔偿

□ 袁军合 张梦迪

“多亏了你们的耐心调解，帮我解决了大难题，使我家摆脱了困境，真是太感谢你们了……”近日，行唐县某村村民赵某来到行唐县诉调对接中心调委会，对调解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4年6月，赵某受雇于本地私营业主王某从事机械操作工作，工作期间因设备突然失灵，加之赵某自身操作存在一些失误，导致其右脚受伤严重，接受截肢手术治疗，手术费、医药费等共计花费30余万元。这一突发事故不仅让赵某身心受创，后续医疗费用、生活保障等问题更让这个普通家庭陷入困境。

赵某出院后，多次打电话与王某协商赔偿问题，但王某都以此次事故是因赵某操作不当所致为由，拒绝赔偿。赵某无奈之下，在今年9月将王某诉至法院。法院将此案移交行唐县诉调对接中心调委会先行进行调解。

调解人员接到此案后，采用“背靠背”调解方法，首先联系王某，王某依然坚持此事是因赵某操作不当所致，自己不该负担，并且态度冷漠，调解工作几度陷入僵局。调解人员并不灰

心，一方面向王某耐心解释法律有关规定，告诉王某有关责任赔偿事宜可以找律师或法官咨询，并告知王某作为设备管理者与用工方，未履行设备检修义务，存在主要过错，应承担主要赔偿责任；赵某自身操作不当存在次要过错，需自行承担部分责任，赔偿金额可按照双方责任比例进行计算。

一方面，调解人员也向王某着重强调这次事件本身可以避免，但因其安全意识不足，导致设备长期未检修、存在安全隐患，这既是对工人生命安全的漠视，也违反了相关法律规定，况且赵某截肢后确实对其今后生活产生不利影响。同时，调解人员劝说赵某，向其说明其自身确实存在操作不当的过错，需要适当调整所期望的赔偿金额。调解人员还从亲情出发劝说当事人双方，正因为俩人平时都比较熟悉才一起共事，都应该相互理解，相互包容。

通过调解人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的反反复复劝说，王某认识到了自身应承担的主要责任，主动正视赔偿问题。最终双方达成一致协议：王某一次性支付赵某医疗费、残疾赔偿金、误工补贴、后续治疗费等各项损失共计40.5万元。

把矛盾纠纷化解做到群众心坎上

燕赵“枫”景·河北品牌

□ 讲述：石家庄市裕华区张益芳调解工作室主任 张益芳
整理：本报记者 张世杰

2012年11月28日，石家庄市裕华区张益芳调解工作室挂牌成立。十几年来，张益芳调解工作室广纳贤才，由成立时的一个人发展成为由律师、心理咨询师、调解志愿者等组成的调解团队，为群众提供一站式受理、一条龙服务，工作室提出“奉献、责任、服务、诚信”的为服务理念，凭借专业的调解能力和良好的服务口碑，逐步成为裕华区化解矛盾的重要平台，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信任和认可。

打造专业团队 帮当事人化解心结

张益芳调解工作室成员来自不同领域，具备法律、心理、社会等多方面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他们当中，法律工作者能够准确解读法律法规，为调解提供坚实法律支撑；心理咨询师通过专业的心理疏导，帮助当事人缓解情绪，打开心结；社区志愿者则凭借熟悉本地情况、与群众联系紧密的

优势，协助开展调解工作，增强调解的亲力和可信度。

2024年7月21日，辖区39岁居民范某拿着一封12页的控诉信找到张益芳调解工作室。我认真听她倾诉，详细了解事情原委。

原来，范某与丈夫结婚十来年，育有两个儿子。为了多挣钱，丈夫随建筑单位全国各地施工。因为照顾孩子需要，范某又将婆婆接来石家庄。但婆婆二人又因琐事发生冲突，邻居还报了警。

根据多年的调解经验，我感觉到范某情绪极度不稳定，安抚她说，既然找到了我，就是对我们的信任。我电话联系她丈夫了解到，范某是单亲家庭（随父亲）长大，很早辍学在南方打工，性格上有些偏激。我先安排心理咨询师来调解室和范某谈心，安抚情绪，从孩子说到未来，进行了三次心理疏导，帮助范某调整心态。但解铃还得系铃人，我又和她丈夫、婆婆及时沟通，情理法并用，让他们有了促和的共识。

今年5月在张益芳调解工作室，我和范某的婆婆视频连线，在大家的共同见证下，她的婆婆先道了歉。范某很意外，突然号啕

大哭，心里的隔阂终于消融，一场家庭矛盾最终被顺利化解。今年9月，我们回访时得知，范某丈夫公司工程紧，便利用暑假时间把范某和孩子接到工程所在的城市，妻子开朗多了，非常感谢我们挽救了他的家庭。

为保持团队的专业性和先进性，调解工作室定期组织成员参加各类培训和学习活动，分享最新的法律法规和调解技巧，不断提升自身的综合素质和调解能力。我们还建立了“调解+法律”融合机制，将法律服务贯穿于调解的全过程，调解前为当事人提供法律咨询，引导其依法维权；调解中依据法律法规进行调解，确保调解结果的合法性和公正性；调解后为达成调解协议的当事人提供法律指导，帮助其履行协议义务。

同时，我们还进社区、学校、企业等定期组织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活动，举办调解知识讲座、“宪法日”法律咨询，向社会公众普及调解知识，让更多的人了解调解、信任调解、选择调解，受到广大群众欢迎。

主动走访排查 精准化解纠纷

我们调解工作室建立了常态化排查机制，开展全面细致的矛

法治河北专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张法德 13032661222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编辑：张世杰 15176164105
法治河北邮箱：hbfzbhbfz@163.com